

北滘镇马龙村党代表工作室：

关于贵单位转办的党代表工作室意见表(序号 B020146027)收悉后,我分局由审批中队(户政)副指导吴波滔及时安排相关人员进行跟进, ,现将跟进情况报告如下:

根据意见表内冯盛洪要求: 1、更改冯万春户口,由非农改为农民户口。根据查核系统(户籍底册),冯盛洪之子冯万春已于1999年12月7日由广东省飞来峡管理区黎溪镇居委会办理户口迁移至广东省顺德市北滘镇莘村派出所龙乡四村,其办理户口迁移时根据《户口迁移证》显示户口已是非农业家庭户,且根据相关政策通知规定,早已于2000年起取消农业家庭户。

2、要求现龙股份社给予冯万春股权”。根据公安机关业务范围,冯盛洪要求的“要求现龙股份社给予冯万春股权”的建议不属于我分局的业务范畴,建议由其他相关部门答复。

附:《户口迁移证》

特此报告。

顺德区公安局北滘分局

2015年1月30日